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VAST Industrial Urban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國宏泰產業市鎮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66)

自願公告
控股股東增持本公司股權

中國宏泰產業市鎮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獲其控股股東利東有限公司(「利東」，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趙穎女士(「趙女士」)全資擁有)告知，利東於2017年5月5日於市場上以總共4,624,860港元(不包括相關交易費)購買1,670,000股本公司股份。趙女士對本公司充滿信心，並相信本公司將有持續增長及發展。在符合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要求下，趙女士不排除將來會在適當的時候繼續透過利東增持本公司股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宏泰產業市鎮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王建軍

香港，二零一七年五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建軍先生、楊允先生、王亞剛先生及黃培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趙穎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曉梅女士、魏宇先生及王永權博士。